

千年之缘



曾月了 /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73501

千年之缘

曾明了 /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 第一章 ●

如果把时间切割开来重新组合的话，那么过去已经发生的和未来即将发生的事情，都是从这一天的早晨开始的。

就像一出潜藏在时间之外的，早有预谋且玄机四伏的戏剧，不管这出戏是人间喜剧还是悲剧，总之，它已在人们不知不觉中悄然地拉开了序幕。

那么这出戏最先登场的就该是琦一了。

琦一在这一天的清晨，最先听到的语言便是那个摆书摊的胖胖的女老板说的话——

“智者不求乐，只求烦恼与痛苦的解脱。”

“得到了满足的激情通常带来的不是幸福而是不幸。”

“既然爱情是大自然设置的骗局，那么婚姻就是对爱情的消耗，并必将导致幻灭。”

“我们结了婚不幸福，不结婚不幸福。一

个人独处不快乐，在群体中也不快乐。我们就如一群挤在一起取暖的刺猬，靠得太近不舒服，离得太远又怕冷。”

“一个女人莫名其妙地爱上一个根本不值得去爱的男人……”

这是书市上摆书摊的胖女人在这样一个清晨自言自语说的话。她一边摆开书架，一边说着让人摸不着头脑的话。这些话大多是新到的书中的内容。她说话的时候，不管身边是否有人，只管说她自己的。

琦一上班去每每路过这里，都要在书摊前停下，看最近来些什么新书，这已成了多年的习惯。

胖女人将身子从橱窗内探出来，拿着一本书，很神秘地望着琦一说，新上市的书，写爱情的，买一本？这个世道，爱情已经不值钱了，写在书上，给心灵挠挠痒痒，你看这书上写着——一个女人莫名其妙地爱上一个根本不值得去爱的男人……连上帝也没法拯救她……把罪遭够了！哎！然后去当了妓女，……爱情是什么？是一种发烧病，发烧期间，谁也救不了她，连上帝也无能为力，只有等烧退之后，才会令她明白，只有傻瓜才相信爱情！

胖女人说，这人都活得那么清楚，不去弄点糊涂事出来折腾折腾，不就活得一点味也没有吗？人光活在白天而没黑夜，不知行不行？光有黑夜没有白天，人还想不想再在这个世界上活下去？这些问题，不知写书的人想过没有？

胖女人认真而幽默地望着琦一。

琦一对胖女人的理论很茫然，就笑了笑。结果她没有买胖女人大力向她推销的爱情书，而是买了一本名叫《华尔街》的书，写的是西方金融界一些金融巨头如何主宰华尔街的金融领域的。如果胖女人不那么热情地推荐那本关于爱情的书，琦一也许会像书中说的那位莫名其妙爱上一个根本不该去爱的男人的女人一样，莫名其妙地买一本写爱情的书，在没有人的地方，一个人品

读品读，像胖女人说的那样，给心灵挠挠痒痒。

可是琦一买这本《华尔街》，也是毫无目的的，但是她就买了，人有时怎么能说得清楚自己究竟想干啥，该干啥？说不清楚的。

琦一付了钱，胖女人对琦一选择这本书还是相当满意，并且充满敬意的。她认为琦一最起码敢无视于爱情与婚外恋之类的东西，这就不简单了。

琦一拿着书，走了一段，又回头看一眼胖女人的书摊，胖女人正兴高采烈地用鸡毛掸扫书上的灰尘，她将那本写爱情的书放在最醒目的位置。她嘴里仍然在嘟嘟囔囔说着那些关于爱情的话题，她自己对自己说，说得有声有色。

书中那个莫名其妙地爱上一个根本不该爱的男人的女人，对她触动很大，否则，她不会如此喋喋不休地说个没完，这与她推销自己的书是两回事。

琦一想，她的书摊为什么开张这么早，比一般早点摊还早半个小时。

买书看，已成为琦一多年来的嗜好，常常在书摊买几本书回来，晚上睡觉之前看看，一时不知道该干什么的时候看看，心里没着没落时看看，总之，买闲书看，成了她生命中必不可少的内容。

琦一上班之后坐在办公桌前，在未拿定主意这一天第一件事该干什么的时候，就顺手拿出刚买的名叫《华尔街》的书随意地浏览起来。下面那一段文字是这本书的目录，也就是琦一这一天的开端所读到的文字，这些文字与她过去和今后的生活并无多大关系，甚至没有丝毫的内在联系或者潜藏着某种契合和谶言般的暗示，因为她身处的国度和居住的这座城市，离那座拥有“华尔街”的国度和城市，相距遥远，而那座城市里所发生的一切与琦

一身处的这座城市发生的一切毫无关联，只是因为在她正浏览这篇与她的生活及感情毫不相干的文章时，艾非儿死了。

.....

引言：华尔街的魔力

24 美元×370 年=300 亿美元

狡猾的荷兰人用 24 美元买了一张“股票”，谁知 370 年后，它的价格竟翻了 1 亿倍。几经周折，“天下第一股”数次易主，曾占有过它的股东们，捶胸顿足，后悔不迭。

遍地黄金

二十世纪初，美国总统们一提起杰·普·摩根，总要小心翼翼地关好门窗，面色诚惶诚恐。华尔街做个小动作，一个国家便可能划进私人帐户，在保险柜里度日。

富豪中的富豪

一方面他囤积居奇，操纵铁路，要挟政客，收买法官，制造灾难；另一方面，他叱咤国际社会，策动革命政变，修筑房屋铁路，稳定证券市场。他是华尔街的巨人和魔鬼。天父也不知他死后该上天堂，还是该下地狱？

利欲熏心

100 位雄心勃勃的人走进华尔街，不久前有 99 位被抬出来，虽然看不见伤口，但是个个已经瘦骨嶙峋。耶稣在华尔街都会受到冷落，何况一群不知天高地厚的凡人。

黑色星期五

古尔德的朋友们越来越高地喊价，黄金价格直线上升，疯狂的骚乱中，死神的脚步声在交易大厅里回荡，一半以上的华尔街人遭到破产，许多投机商苍白的面孔变成死灰色，世界末日已经来临。

摩根神话

体弱多病的摩根，却在几十年内，掌握着美国的经济命脉，重新组织这个世界，开创了一个“摩根时代”。在整个危机期间，他是权势和意志的化身，比任何国王更像国王。

富人的“圣经”：《华尔街日报》

全美国最有钱及最有影响力的 500 万人，每天早上起床后第一件事就是迫不及待地翻阅《华尔街日报》。该报的订户们，平均每户拥有总值 92.5 万美元的豪华住宅及别墅，驾驶 4.3 万美元的汽车。

报业沙皇

他的灵感就像中东的石油一样，随掘随有，源源不断。他每天向编辑人员下达上百条指令，并且亲手写新闻稿和社论。他身高 165 公分，体重 159 公斤，他拼命工作，又大吃大喝，他是一头精力过人，不知疲倦的“海象”。

赢家？输家？

天才的巴迪·基尔戈少年得志，32 岁出任道·琼斯公司副总裁兼总经理，39 岁继任总裁。他目光敏锐、办事干练、大刀阔斧，《华尔街日报》销售量直线上升，时至今日仍是全美国首屈一指的报纸。

祸福之地

“黑色星期一”这天，龙卷风突然袭击了金融世界，那些交易成功的商人，还没有来得及举起酒杯，便被刮上半空。这一天，世界上最有影响力的道·琼斯指数狂跌 500 点，华尔街股市飞沙走石，一天损失 5000 亿美元。接着，这股飓风几个小时便席卷全世界。

经纪人之父

华尔街操纵着世界，他们又操纵着华尔街，他们只需要强健的双腿，便可以在这里打下半壁江山。这些被称为“带

枪歹徒”的经纪人，除了不能在水面上行走外，没有什么能难倒他们。

石油大王

源源不断的美元从地底喷出来，撑破了石油商人们的口袋，从柜子的缝隙里溢出来，在地球表面上铺开去。肥头大耳的商人们，坐在屋里烤着天然火炉，与世界各地打着交道。

小鱼吃大鱼

“大鱼”们越来越提心吊胆，庞大的身躯抵抗不了“小鱼”们凶猛快捷的攻击。锋利的牙齿闪着寒光，随时随地都在觊觎着，等待猎物粗心的时候，便猛扑上去，吸光最后一滴鲜血。

华尔街教父

这里的教父走马灯似的换着，他们非但没有把众多的股民接上天堂，反而自己被赶进地狱，饱受油煎火烤之苦。万般无奈，他们只有放下十字架，流落他乡。

生金蛋母鸡

如果他们拔一根汗毛，世界上就有 1000 人终生有了保障，虽然他们在华尔街叱咤风云，救苦救难，然而罗斯福总统却要用竹板抽打他们的脊背。

超级“空手道”

他能够连续 48 小时进行谈判而毫无倦意，其精力之充沛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颇有点像亨利·基辛格。而他仅仅通过抵押资产，不动用任何资金就轻而易举买下了厄扎尔航空公司，更是堪称天下之举。

律师：华尔街的杀手

在标购浪潮中，追逐进攻规模庞大的企业变成了一项可

以发挥人们创造力的“游戏”。为了加强打击力和抵抗力，进攻一方和被攻击一方都集结了由专业“杀手”组成的战斗部队：银行家必不可少，律师占第二位……

世纪丑闻

希尔顿饭店宽敞豪华的舞厅里挤满了 2500 多人。他们翘首等待的不是总统，也不是电影明星史泰龙、施瓦辛格、麦当娜，而是另外一个天地中出类拔萃的神童，金融魔术师——迈克·密尔肯。

神奇的点金术

金融，二十世纪最大的探险。每年从美国大学毕业的 7 万名商业管理硕士虎视眈眈地觊觎着华尔街。主宰美元命运的美国中央银行行长的年收入达 90 万美元，但却远远低于在华尔街打上两年工的商业管理硕士的年薪。

.....

就在这一天的开始，琦一坐在办公桌前读这段文字的时候，艾非儿死了。

对此，琦一是一无所知的。因为这一天所呈现出来的各种迹象表明，没有什么不同寻常的地方，天很蓝，阳光很明媚，时断时续的风，摇曳着和煦的阳光，使这座城市显得既温柔又矫情，甚至有几分撩人。

仅仅是中午时分琦一突然产生一种紧张情绪，使她一时莫名其妙地心神不宁，甚至感到了压抑和不安，她不明白这是什么原故，她不可能意识到这是一种不祥的预兆，虽然她在今天早晨离开平安里八号楼的时候，对着晴朗的天空，的确产生了一种异样的压抑感觉，但她怎么也不会去认为这是一种凶兆来临前的迹象。她只认为自己过于敏感的神经常常使心脏无端地超负荷运行，造成生理上的紧张不适，她惟一的预感就是将来心脏肯定会

出毛病，现在所呈现的莫名其妙的紧张情绪，仅仅是心脏病的开端和前兆。

琦一为了排遣出内心的慌乱，仰起脖子长嘘了一口气，然后注意看了一下办公室的各位——

刘力在看报，聚精会神的样子，像在看什么征婚广告之类的东西，前几天刘力神秘兮兮地告诉琦一，这些日子她对各类报刊登载的征婚广告特别感兴趣。琦一对此不理解，说，你又不需要在征婚广告中去寻一位如意郎君，你的追求者，多得让旁人都眼花缭乱，对它感什么兴趣？

刘力说，你这就错了，反正我说不清楚其中奥秘，你有空时，自己翻翻看看，自然会明白。

丁旦在编稿，他负责经济信息和产品广告版，前不久因为一则广告差点吃了官司。这件事是由钱青青引出的，她在一堆读者来信中突然发现一封批评丁旦所登载的广告内容的信，她看后就将这封信贴在办公室的大门上，信上说——……这家报社真够缺德的，登出这样的广告，祸国殃民，应当给予法律的制裁……，请看这家报纸登的广告词——……要想致富，先交伍百伍，再告诉你致富秘诀。再过一些日子报上登出这样的致富秘方——因地制宜，有水养鱼，有山种药，有漂亮的姑娘送进城打工，等等。结果农民交了伍百伍，得来的是几句狗屁不顶的废话。这也算是指的致富之路！

.....

钱青青将这封群众来信贴在门上众目所视之后，乔总编辑将信一把撕了下来，关窗闭户，神秘莫测地召集大家开了个会。会上乔总编狠批了这件事，因为他语焉不详，人们弄不清楚他是针对广告这件事还是针对贴信这件事，乔总说这又不是什么光彩的事，贴在门上，丢人现眼，这不但要追究广告的事，还要追究贴

信人的事。事隔不久，工商局来人调查，新闻出版署来人调查，差点将这家报纸给吊销了。结果丁旦受记过处分，乔总做书面检查，全报社通报批评，搞得乌烟瘴气，事后丁旦被扣除全年奖金。丁旦找到乔总，哭丧着脸，说，这不是你点头同意的吗？乔总诡秘地说，这事就别张扬了，不是什么好事，罚你是小事，这张报纸保住了是大事，要么编辑部十几个人的吃饭问题怎么解决，你的奖金扣除一半……堤外损失堤内补吧。丁旦对乔总的话焉不详自然是心领神会。事情就这样不了了之。

钱青青在边看稿边喝水，喝水时，发出滋滋溜溜的响声，如同人工流产手术台上吸宫器一般的响声，也是自鸣得意的。

琦一心里就更加不安起来，心想，自己这是怎么啦？

琦一再把那本《华尔街》拿起来看时，却一个字也看不进去了，紧张感在持续着且越变越烈，贯穿全身，使其血液也受惊似的波动起来，这就使琦一无法安坐在办公桌前，她不安地扭动着身子，东张西望，每一个人都呈现出一副安之若素的迹象，她就更加地糊涂了，于是她起身去了厕所，在厕所里磨蹭一阵之后，又走到走廊里踱来踱去，然后就下楼去收发室老张那里取信件，抱着一大堆信件回到办公室，坐下慢慢翻看时，她感到自己的手臂在轻微地颤抖。

丁旦似乎察觉到了什么，抬起头看琦一一眼，说，琦一，有我的信吗？

琦一支吾着，伸手在信堆里寻找，说，好像有，找了半天却没有。

琦一冲丁旦遗憾地摇摇头。

丁旦说，你有什么事吗？

琦一对丁旦的话感到有点突兀，不解地望着丁旦，想了想，说，没什么事呀？

刘力扔下报纸，凑到琦一桌子边来找她的信，找出几封，翻来翻去地看信封上的地址。

丁旦对琦一说，你心里肯定有事，出去走走吧，或者去看一场电影什么的，我这里正好有一张朋友送的电影票，一场看两部影片，时间长一点，看完已经到晚上。

琦一神情恍惚地望着丁旦，不知说什么好。

丁旦说，发什么愣，又不是我陪你去，还这么思前想后的，反正你已经发完稿，去散散心，免得一副惊弓之鸟的样子，让我们操心。

丁旦在说我们的时候，看了一眼刘力。

刘力若有所思地看着琦一，说，你脸色怎么这么难看，是有点反常。

琦一愣愣地说，我没什么呀，只是感到心脏不舒服，心里很乱……是不是出什么事了？这是琦一第一次有这种感觉，但她很快忽视了这种感觉。

刘力盯着琦一的脸，担心地说，你太累了，去看场电影，兴许会改变一下目前的情绪。

刘力冲丁旦挤了挤眼睛，丁旦立刻起身将电影票送到琦一的手中，琦一无奈地笑笑，看看手中的电影票，说，我快两年没进电影院了。

这时钱青青发话了，她说，不去为好，现在电影院里流氓多得要死，前不久我去看一场港台爱情片，坐在一旁的是一个男人，他边看电影边摸我的手，流氓极了，看完之后，这个男人莫名其妙跟随我走了四条街，我当时吓得头都不敢回，正在危急时刻，出车祸了，一辆自行车撞在大公共汽车轱辘上，一混乱，我就躲进一家饭店，吃了一顿四川菜，等出来时，那个男人早不知去向了，你说危险不危险，光天化日之下呐！

琦一哦了一声，不知说什么好。

丁旦看了一眼正在喝水的钱青青，说，你怎么尽遇到遭流氓袭击的事？流氓怎么爱盯着你，看来你是得小心……

钱青青听出了丁旦的弦外之音，就翻着白眼反唇相讥，说，你不懂得，这是社会风气败坏么？再说，男人有几个好的，不是吃在锅里，瞧着碗里，就是跑到公共场所耍流氓！只有日本作家大江健三郎才把这种在公共场所耍流氓的事看作是一件正常的事。

丁旦抿了一下，样子很滑稽，想说什么又没说出来。

刘力大声叫了起来，说，诸位，到吃饭时间了，管他流氓与坏蛋，吃饭要紧。

刘力第一个窜出办公室。

下午，琦一坐在电影院黑暗的空间里，上午所产生的紧张情绪，渐渐消退，像海水退潮一般，退到一个深不见底的地方，随即她感到一种浩大的空虚在飘落，她对着散发着热气和各种气味的黑压压的头颅，嘘了一口气，心里一片空茫。

.....

电影散场之后，琦一从影院里出来，对着已是灯火飞虹、人影幢幢的大街，半天找不到现实感，影片中所呈现的凶杀、血腥、暴力画面，将她冲击得晕头转向，思维一时归不了位。她感到头晕，就在一尊五彩缤纷的广告牌下的阴影处稍站片刻。她看着从影院里陆续出来的人们，脸上似乎都或多或少地带着不知天上人间，或者恍若隔世，甚至可以说是暧昧兮兮的神情，走到现实中来，不知所措，琦一知道自己也同他们一样，脸上也正挂着这种很容易让局外人误解的神情。

琦一抬起头，看头顶上灯火闪烁中的广告，是一处做牛奶粉的广告，画面艳丽而奇特，一只肥圆滚滚的母牛，慈眉善眼地望

着人类，充满了对人类的终极关怀的宽宏意味，母牛的下腹垂着两个饱满鲜嫩的牛乳，奶穗子极其夸张的怒放着，足有半尺长，给人一种立刻喷涌而出的惊喜状。

广告词在母牛的足下——天才是精湛的技艺+通达奶粉。

琦一不觉哑然一笑，她觉得这广告词很眼熟，却又一时想不起在什么地方看到过，当她把目光从广告牌上移开时，突然想起美国的历史学家房龙先生的一句话——天才是精湛的技艺+别的什么东西。

聪明的广告商们，把房龙先生的话利用了，并加上了他们的“通达奶粉”。

琦一觉得时至今日的广告商们，正挖空心思，绞尽脑汁，无孔不入，将一些与人们的食道、肉体、心灵、灵魂毫不相关的东西，拼凑在一起，硬是将个物质空间塞得满满当当的，可是越来越注重营养和身体健康，刻意寻觅长生不老的人们，却越来越忽视心灵和灵魂的健康问题，尽管一副副灵魂已千疮百孔，被越来越多的欲望压榨，发出一种无法承受的断裂声息，人们却熟视无睹，充耳未闻，依然是乐此不疲地穿梭于一个欲望至另一个欲望之间，一个欲望满足之后，接踵而来的十个欲望又汹涌而至，人们将欲望的数量由一个高潮推向另一个高潮，而欲望的质量，却被人们忽视了，就犹如被忽视的正处于千疮百孔中的灵魂。

再说，灵魂是什么？它与人们追求的长生不老术，想永远在这个世上存活下去的愿望有关吗？

琦一站在街边，等待红灯熄灭，自己好横穿马路，走到街的对面去，面对那条她必须过去的马路，那种永远潜藏在心灵深处的阴影突然迅速扩大，朝她的大脑弥漫开，变成一种强大的压力冲击着她，一种紧张感轰然而至，令她浑身血管都为此膨胀起来，全身灼热难忍，就像一个被推上绞刑架的人，做一种歇斯底

里的挣扎。然而琦一的表面看起来是平静的，那种所谓的歇斯底里的挣扎只是在她内心，这种挣扎已经在她内心植根几十年了，她无法挣脱，因为她要过马路，而且这一生都要过马路。

琦一多年来一直坚持步行上下班，并不是她认为这种运动对身体有什么好处，而是想通过走路，穿行大街小巷和宽敞的马路，来消除跟随了自己将近几十年的恐惧。在琦一小时候那一场车祸之后，她认为这个世界上再没有比过马路这种事情更可怕的了，这一生，她也无法摆脱这种恐惧的阴影，一旦她独自置身于马路中心的时候，她就会有一种面对死亡之时的轰毁感，这种现象被她的一位心理医生朋友认为是“马路过敏症”，这就像有的人与生俱来对某种植物、某种颜色、某种气味过敏一样，琦一对过马路的过敏症状简直令她几十年为这一件事痛苦。

这种症状的形成，应该追溯到琦一七岁那一年突然的一场车祸。那一年整个世界都很热闹，人们不知为什么终日烦躁不安像疯了一样，在充满阳光的大街上，歇斯底里地吼叫，琦一看到四处的人们抽筋一样的吵架，吵的什么，因为什么吵，她不明白，因为她是第一次独自一人上街，并且要横穿一条宽阔的马路，那时她对于过马路一点也不感到害怕，因为她从未过这么宽敞而阳光明媚的马路，在过马路时，她身边站着一位老者，老者满头白发在阳光的照射下格外醒目，老者的脖子上挂着一块方方正正遮去他大半个身躯的木牌，木牌上写着黑铮铮的大字，令她目眩，因为上面汇集着世界上几种早已令她熟知而且恐怖的动物与非动物的名字——牛、鬼、蛇、神，另外的字她就不认得了，她对那些不认得的字，很感茫然，她觉得那一定比那一些认得的字，更为可怕。就在这时，老者垂下头，侧目望了她一眼，她也望了老者一眼，她虽然不懂得老者目光中所含的意思，但她内心布满的恐惧就在老者看她的时候退去，她对老者会心地笑笑。她

对老者说，你的头发真白，真好看，像雪。老者对她报之一笑，笑容令她心惊，她把不准那一笑里让她心惊的道理。正在她发愣之际，老者拉了她一下，老者的身子做了很大幅度的转动，因为他身上挂着一块面积很大的木牌。他把琦一让到了他的左边，琦一不明白地望着老者，老者已挺直了身体，做好过马路的准备，琦一细小的身影就全被老者以及他身上挂着的那块木牌所投下的阴影覆盖了，阳光从老者雪白的头发和挺直的肩上倾斜下来，落在琦一周围的街面上。

她和老者并排地过马路了，马路很宽，来往的车辆震动着街面，使她心情兴奋又惬意。她觉得过马路真有意思。正在她和老者的身影，被阳光簇拥着，一大一小，一高一矮地向街心移动的时候，一辆盛开着铁喇叭和挂满彩旗的大卡车，突然横冲过来，像一团巨大的从天而坠的物体，横亘于一声惊世骇俗的尖啸声中，那种声音过去之后，天籁无声，静谧得惟有阳光是真实的。老者横躺在马路中央，转瞬之间他那一头的冰清如雪的白发，宛如燃烧的一团火焰，盛开在阳光下的马路中央，老者身上的大木牌被劈成三块，但仍然被那条绳子联系着挂在老者的脖子上。琦一记得当时老者逝去时如一缕清风，从她身旁轻拂而过，并撩起了她衣摆的一角。那一缕清风至深地留在琦一的心灵深处，后来她总是认为生命是一缕清风飘然而去，轻得不沾一粒尘土。

琦一呆立在大街的中央，像一根木钉钉死在那里，一切声息都从她的记忆中消退，那一段没能抵达对面的马路，像一个无底的深渊，悬在了琦一的心里，她不敢去看那一段没能走完的马路以及马路对面的一切，此刻惟有满目斑斓的阳光和阳光下火一样燃烧的红头发——那一头原本像雪一样洁白美丽的头发啊，竟在转瞬之际，变成与太阳一样永恒的红色，而这一瞬间的变化，就注定了琦一一生的悲剧。时间在诞生和毁灭着人类的一切，惟有

记忆将时间毁灭和敷衍的一切留住——或悲壮或残酷，或美丽或痛苦……

琦一被人们抬死尸一样地从马路中心抬走，琦一从纷乱的人影中窥视到那一段未能穿行的马路，那一段路像一个谜，使琦一无法猜透。

从那之后，琦一在好长一段时光里，处在一种陌生而恐怖的环境里，四处没有声音，没有人的影子，只有红白相间的颜色在不停地飘动，红色和白色交合着、分离着、蠕动着从各个不同的角落涌现出来，无声地蔓延，突然间不知什么原因又倏尔而逝，天地间一片空茫。琦一认为自己一直处在一种一无所有的万籁俱暗的梦中，这个梦使琦一看到了一个彻底的虚无。

后来家里人告诉琦一她一直在生病，高烧持续不退。

琦一病好之后，就再也不敢过马路了，即便是万不得已要过马路，只得由家人牵着，像盲人过街那样，蹉蹉挨挨地走过去。每当她面对那条横亘在眼前的马路时，就变得紧张恐惧起来，马路对面是什么，她不敢去设想，她对对面的概念和记忆只限于那场残酷的车祸。但是她必须面对过马路这种现实，就如同人类忌讳恐惧“十三”这个不祥的数字和与这数有关的事物一样，尽管如此，也得必须面对它的无所不在，无处不存的现实。所以人在自己制造的恐惧面前，束手无策，甚至愚蠢可笑。

一直到长大成人，她仍然对过马路讳莫若深，尽管她每次都会鼓起巨大的勇气，但在迈出步子的那一瞬间，会使她的全部信念、信心崩溃，她会不顾一切体面地拽住一个旁人，像拽住一根救命的稻草，即便是这样走到对面去了，她仍是大汗淋漓，大喘粗气，脸色与死人一般，半天才能恢复正常，常常将旁人弄得不知所措。有一次她过马路，拽住一位男士，男士蓦然一惊，有触电之感，他被琦一冰凉颤抖的手吸住了，过去之后，男士仍然拉